

斯摩莱特和多文类、多声部书信体小说

——读《汉弗莱·克林克》

刘意青

内容提要：本文从多文类特点及书信体的创新方面入手，剖析了18世纪英国小说家托比亚斯·斯摩莱特的杰作《汉弗莱·克林克》，力图揭示长期被文学界忽视的这位作家对早期现代小说的多方面贡献，并就此进一步引领读者去了解18世纪小说兴起和繁荣。

关键词：斯摩莱特 《汉弗莱·克林克》 书信体 文类

作者简介：刘意青，女，芝加哥大学英国文学博士，现为北京大学外语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18世纪英国文学研究。

18世纪英国书信体小说如昙花一现地绽放，其领军人自然是塞缪尔·理查逊（Samuel Richardson）。他的书信体小说《帕美勒，又名美德有报》（*Pamela, or, Virtue Rewarded*）和《克拉丽莎，又名一位年轻小姐的历史》（*Clarissa, or, the History of a Young Lady*）轰动了当时的欧洲。在他的影响下，卢梭（Rousseau）和歌德（Goethe）发表各自的著名书信体小说《朱丽，或新爱洛漪丝》（*Julie, ou la Nouvelle Heloise*）和《少年维特之烦恼》（*Die Leiden des Jungen Werthers*）。英国国内也相继出现了托比亚斯·斯摩莱特（Tobias Smollett）的《汉弗莱·克林克出征记》（*The Expedition of Humphrey Clinker*，以下简称《汉弗莱·克林克》）和范尼·伯尼（Fanny Burney）的《伊芙莱娜》（*Evelina*）这样十分优秀的书信体小说。这些小说虽然采用了与理查逊同样的书信形式，但在内容和叙事策略等方面却别有创意，各有千秋。特别是斯摩莱特的《汉弗莱·克林克》值得我们认真剖析，它不再以女性婚恋和成长为议题，因此也不依靠年轻姑娘抵制各种社会引诱的艰险和悬念来吸引读者，而是用书信叙述来展示亨利·菲尔丁（Henry Fielding）专长的社会全景描写，从而跨越了理查逊和菲尔丁之间因文体而造成的沟壑。在书信叙事的设置方面，《汉弗莱·克林克》的多文类和多声部特点非常精彩，它既有理查逊第三部小说《查尔斯·葛兰底森爵士传》（*Sir Charles Grandison*，以下简

称《葛兰底森传》)中多声部书信具备的公开信的性质,但又避免了理查逊的教条式宣讲。《汉弗莱·克林克》的书信非常个体化和生动地体现了各个书信写者的社会和经济地位、文化程度和教养,政治态度和性格,甚至包括他们的怪癖和弱点。斯摩莱特还是与乔纳森·斯威夫特(Jonathan Swift)类似的讽刺家,因此他把书信体擅长揭示人物心理活动的特点转变成了漫画式地刻画人物的特点。在这个意义上,斯摩莱特可与斯威夫特和查尔斯·狄更斯(Charles Dickens)媲美。下文将从三个方面讨论上述提及的斯摩莱特书信小说的突破和独到之处。

一、斯摩莱特其人

斯摩莱特是……诗人、剧作家、散文讽刺家、政论小册子作者、翻译家、杂志编辑和编书者、历史学家、游记作家、报刊撰稿人,当然还是小说家。(Beasley 1)

斯摩莱特是苏格兰一个族长(laird)之子,祖父曾被授予爵位,但父亲早早撒手人寰,他因此经历了类似狄更斯幼年的家道衰败。斯摩莱特毕业于格拉斯哥大学,后跟随过两位医生做学徒,生活贫困。1741年他以战舰医生助手的身分出海参加了英国在西印度群岛讨伐西班牙人的征战。早年这些经历在他的小说,如《兰登传》(*The Adventures of Roderick Random*)、《佩瑞格林·皮克尔历险记》(*The Adventures of Peregrine Pickle*)中均有体现。在海外逗留期间,斯摩莱特在牙买加结识了一位小有财产的年轻女人,1743年两人成婚后返回伦敦,他开了一个诊所行医,接交了许多朋友,其中不少是苏格兰同乡。从1746到1771年因劳累和肺结核去世这二十五年间,斯摩莱特发表了诗歌、游记、英国史、滑稽戏和多部小说,可谓多产。他也积极介入了当时文坛的一些争论,还办过托利党期刊,并翻译了伏尔泰著作。

然而,这样一位作家在英国文学界却长期遭到冷待。按照伊恩·瓦特(Ian Watt)的说法,在英国18世纪现代小说兴起的过程中,理查逊和菲尔丁各领风骚,成为后来英美心理小说和社会全景小说的两大源头(147)。他在《小说的兴起》(*The Rise of the Novel*)一书中有意轻慢斯摩莱特,只提到:“他(斯摩莱特)作为幽默作家在社会报道方面有很多优点,但他所有的小说,《汉弗莱·克林克》除外,在主要情节和总体结构上都表现出欠缺。……使他不能在小说的主要传统中发挥重要作用”(Daiches 13)。同样,斯摩莱特也被F. R. 利维斯(F. R. Leavis)

排斥在了英国小说的“伟大传统”之外。后者只是轻描淡写地提到了他对狄更斯讽刺风格的影响；利维斯是这样说的：“然而他（斯摩莱特）的小说绝对谈不到微妙，有的只是菲尔丁小说永远不会出现粗俗和生硬”（Daiches 13）。作为英国小说刚刚兴起时的尝试，斯摩莱特早期的小说，特别是海上冒险小说，的确不够成熟，流浪汉小说痕迹明显，以情节离奇取胜，结构和文笔都有很大的改进余地。但是他也与其他18世纪小说家在本质上做的是同样的事情，即：1）用小说反映当时的海外扩张（如丹尼尔·笛福（Daniel Defoe）的《鲁滨孙漂流记》[*The Adventures of Robinson Crusoe*]）和英国的早期资本主义；2）通过作品来规范社会言行和教育读者。只不过他采取的不是理查逊和笛福那种树立模范和标兵的方式，而是揭露社会问题和讽刺，并且是比菲尔丁激烈得多的讽刺。这方面大卫·戴奇斯（David Daiches）说得好：斯摩莱特一般不被看做一个道德家（moralist），倒像是个不惜用低级、暴力、粗俗内容和描写来全力取悦读者的不讲道德的作家。“然而，从根本上他是个道德家，一个有同情心的人，（他）为周围人们的不幸深深感到难过，尤其是因社会不公或故意的残忍带来的不幸。他的所有小说里都有一个善良的人遭遇到这类不公或苦难而无法获得公正并惩罚恶人”（Daiches 14）。所以在小说《兰斯洛特·格里弗斯爵士的生平和历险记》（*The Life and Adventures of Sir Laucelot Greaves*）一书中，他模仿塞万提斯（Cervantes）写了一个堂吉诃德式的人物，通过他一路战邪恶，体现了作者对各种社会丑恶的强烈抗议。其实，从内容上讲，斯摩莱特属于菲尔丁领衔的、以广泛反映社会风貌为题材的全景小说（the panoramic novel）作家。他也像菲尔丁和奥利弗·哥尔德斯密斯（Oliver Goldsmith）一样，向往健康的乡村生活。但与菲尔丁相比，他描写的社会层面更宽广，社会内容也更加丰富，还富有浓厚的传奇色彩。上面已经提到，他的第一部小说《兰登传》就是最具流浪汉色彩的传奇力作，也是他在读者群中最知名的小说。在他生命的最后日子里，斯摩莱特发表了公认的杰作——书信体小说《汉弗莱·克林克》，成功地把理查逊专营的书信体裁用来承载了类似菲尔丁小说的内容。杰里·C·比斯利（Jerry C. Beasley）指出：“……看上去散乱无形是斯摩莱特故意的艺术选择……他主动地拒绝了他的对手菲尔丁小说中呈现的精致的叙事结构范式，他同时拒绝的还有理查逊的作者权威姿态”（Beasley 18）。因此，在某种意义上，斯摩莱特在《汉弗莱·克林克》里证明了菲尔丁的模范小说结构可以被颠覆，而书信体也不是理查逊心理小说的专利，从而补充和丰富了瓦特的两大源头说法。

虽然斯摩莱特在英格兰度过了大部分时光，但早年受到的伤害，以及苏格兰

人身份给他带来的格格不入之感，终其一生也挥之不去。这也可以部分地解释他对菲尔丁总是不服气，耿耿于怀，以及当他在作品发表或登台上演受阻时，他就激烈地抨击相关的阻碍，把人际关系搞得很糟。不少评论也注意到他作品中流露的苏格兰情结。1747年他发表了《苏格兰之泪》(*The Tears of Scotland*)，抗议卡洛登(Culloden)大屠杀，非常感人，充满了对苏格兰的爱。然而在《汉弗莱·克林克》中，主要发声的人物马修·布朗勃尔(Matthew Bramble)不是苏格兰人，而是威尔士人，但他把威尔士人布朗勃尔写成了他自身的代表。这首先是因为斯摩莱特喜欢威尔士人，对威尔士人有认同感。当然，这一设定也有对小说销售的务实考虑，因为英国读者更容易接受一个威尔士人批判英格兰。但是这一设置远没有那么简单。罗伯特·郭汉姆·戴维斯(Robert Gorham Davis)指出，在斯摩莱特写《汉弗莱·克林克》时苏格兰已并入大不列颠王国，打打杀杀的尖锐矛盾已成为过去。而且，因身体每况愈下，斯摩莱特又在意大利休养了一段，晚年的他对苏格兰的爱因此变得温和。书中提到的“出征”是布朗勃尔为了医治病痛，寻找治愈身体疾病的良方而带着家人从威尔士出发，走过了英格兰、苏格兰，再回到英格兰和威尔士的家园。但他却像堂吉珂德那样，一路为社会的堕落和不公愤愤不平，并尽己所能来解决问题。他对苏格兰的贫困也如同看见英格兰的奢侈腐败一样愤怒，进行鞭笞(Smollett v-xxii)。为此，不少评论指出，在《汉弗莱·克林克》中，找不到充分根据可以说明斯摩莱特偏爱苏格兰(*The Tradition of Smollett* 140-141, 147)。然而，在小说中，当布朗勃尔进入了苏格兰，越往高地走，他的脾气的确就越好，就越温和放松，像回到了家里一样。这该如何解释呢？司各特写道：“(英国读者)不怀好意却没错地看到布朗勃尔玩世不恭的不满态度随着向北方行进而逐渐温和下来，那同一个对巴斯和伦敦憎恶的人到达北方城镇时却如此可爱地接受了高墙围住的城市以及那里人们的喧闹和难闻的气味”(Davis xxi)。也许我们可以认为布朗勃尔/斯摩莱特真正不喜欢的是商业化和物质享乐，比如巴斯和伦敦，不论那是英格兰还是苏格兰。他虽抱怨落后贫穷的苏格兰，但呼吸着清新的空气，看到周围的自然美景和朴素的百姓，布朗勃尔就温和起来。

然而，小说最后没有停止在苏格兰，布朗勃尔旅行的全班人马在结尾处回到了英格兰和威尔士。戴维斯在《汉弗莱·克林克》的前言里指出，除去有意赢得读者的考虑，作者把布朗勃尔设计成威尔士人还有其他讲究，即最后的大团圆结局有着斯摩莱特策划的象征意义。那看似匆匆的、败笔似的、皆大欢喜的三桩婚姻收官，实际上表现了走向生命尽头的斯摩莱特希望实现的不再是狭隘

的苏格兰独立，而是大不列颠王国的大团结。小说结尾时苏格兰人利斯马哈戈迎（Lismahago）取了威尔士人塔比莎 Tabitha，成为威尔士人布朗勃尔家庭的成员；同时莉迪亚（Lydia）则嫁给了英格兰青年威尔森（Wilson）。这就像大不列颠王国那样，布朗勃尔的家成为英格兰、威尔士和苏格兰的结合体（Davis xviii-xxii）。我想这就是苏格兰人斯摩莱特在他最后一部小说里要表述的国富民安大团结的愿望。

二、多文类的《汉弗莱·克林克》

它（《汉弗莱·克林克》）实际上是所有 18 世纪小说中最折衷的一部，因为它成功地揉合了几乎几代作家和读者知晓的叙述类型——它同时是游记、传记、冒险小说、流浪汉故事、书信编年史和罗曼斯（Beasley 32）。

文类是个很复杂的概念，乔治·卢卡奇（Georg Lukács）在《小说理论》（*The Theory of the Novel*）一书中很系统和深刻地梳理了从荷马史诗、希腊悲剧到现代小说的文类演变史。与瓦特类似，他指出现代小说是资本主义出现后的文类。在资本主义社会之前，普通百姓没有成为文学主人公的资格，史诗和悲剧写的都是神和帝王将相的故事，下层百姓只能在喜剧和闹剧中扮演给观众找乐子的角色。这种状况到了资本主义和商品经济出现后才有了改变，因为封建体制分崩离析后，中小资产阶级以个体身份出现，他们的故事就是个人一生旅程的故事，荷马史诗和希腊悲剧的时代就此告终。新兴的小说围绕着个人命运展开，过去靠勇武获得荣誉，靠战胜邪恶得到精神升华的文学逐步让位。18 世纪开始的现代小说主要描写每日生活的矛盾以及相应而来的思想和心理斗争。这种微不足道的个人主题造成了小说文类的脆弱性，从而导致作家必须千方百计地要从各自为政的资本主义社会现实中编织出一个个虚拟的世界整体（Lukács 70-83）。除去文类的时代变迁与多种定义，文类问题的复杂还在于：1）在它之下还可以有“次文类”或“亚文类”等细一层之区别；2）随时代变化，新的次文类还在不断出现。因此，当斗胆来谈《汉弗莱·克林克》的多文类特点时，笔者只是在谈个人意见。

《汉弗莱·克林克》是一部走一路看一路的松散小说，作者看似并没有如卢卡奇所说竭尽能事地要编织一个整体故事。然而，其结果却是很受读者喜爱的一个整体。那么，斯摩莱特有什么诀窍呢？首先，他设置了一个主要的书信写作者布朗勃尔，他以自己的主观好恶，甚至偏见，把一路的事件写信告诉医生好友，这样

就形成了许多评论家提到的该小说叙述的特点，即具备类似流浪汉小说的“片断性”（episodic nature）。“片断性”带来的问题就是散乱和缺乏整体结构。然而，斯摩莱特同时又采用了布朗勃尔的外甥、牛津高才生杰里（Jeremy）给自己友人写的信，把一路上不同的意见相对持平地统一起来，让读者始终有一条比较中肯和可靠的叙述线可循。此外，莉迪亚的秘密恋爱和克林克身份之谜这两条点缀性的故事线索一直在背景层面提供着微弱的悬念，所以看似散乱的沿途各种事件实际上仍旧形成了一个松散的整体。除去结构松散和叙述的“片断性”令该小说具备流浪汉小说特点，不少评论还提到了本书的“题目主人公”是克林克，一个无家可归，到处找活干，食不果腹，衣衫褴褛的流浪汉。因此这些学者就推断说，以克林克的“出征记”为题目的斯摩莱特，应该是在写一部流浪汉小说。然而，这个推断却站不住脚，因为克林克并非小说的主人公，他没有贯穿全书，而是在布朗勃尔一行的半途中才突然出现，成为了布朗勃尔的忠实仆人。而且不同于混日子的流浪汉，克林克是个虔诚的卫理公会教徒，尽管穿着露出脊背和裂开裤裆的破衣裳，却有他自身的道德准则和人格尊严。因此我们最多只能说《汉弗莱·克林克》仍保留着斯摩莱特早期作品中体现的流浪汉小说色彩。如此来看，克林克跟随布朗勃尔一路旅行并最后发现自己是老人的私生子这一隐埋的故事线的作用，也仅仅是增添了本来结构松散的这部小说的趣味性，并加强了小说的内在结构。所以《汉弗莱·克林克》这个题目以及克林克这个小角色的设置只能说是让这部小说添加了流浪汉小说的因素，而不能因此认定这是一部流浪汉小说。

接下来我们还需进一步区别一下小说中的多种文体和修辞是否能算文类。谈到文类，它一般是按照作品的文体、整体风格、结构和内容来决定的，需要具备稳定的某个文类的形式（陈大明 10），比如史诗、讽刺诗、玄学诗，而作品中出现的片段性特点和风格则不能算作整个作品的文类。但在讨论《汉弗莱·克林克》的多文类特点时，因不少时候其文类区别踩在区别线上，所以评论家们有时会忽略传统的文类核定标准。比如不少评论把《汉弗莱·克林克》里的讽刺、夸张等因素也都算做了一种文类。笔者以为这部小说里的幽默和近于粗俗的讽刺只是一种叙述文体风格，就像菲尔丁的小说，虽充满讽刺和幽默，整体上却并非讽刺作品，而是全景小说，或如他自己定义的是喜剧性散文体史诗（comic epic in prose）。再以斯威夫特为例，他在很多作品里都采用了讽刺，如《书战》（*The Battle of the Books*）、《一个小小的建议》（*A Modest Proposal*）等，但我以为只有可称为讽刺寓言的《格列佛游记》（*Gulliver's Travels*）才能被冠之为讽刺文类的作品；而他那充满轻松讽刺伦敦市风的诗歌《城市阵雨写景》（*Tatler*）也不像

约翰·德莱顿(John Dryden)的长诗《押沙龙与阿奇托菲尔》(“Absalom and Achitophel”)那样可以被称作讽刺诗。综上所述,《汉弗莱·克林克》里面通过书信发表的尖锐讽刺也好,卡通式的人物描绘也好,甚至因没文化和各种人物的作派而造成的玩笑也好,恐怕都不能让这部作品成为讽刺小说。类似狄更斯的一些小说,《汉弗莱·克林克》只能说是饱含了讽刺因素。

那么,《汉弗莱·克林克》的多文类主要指什么呢?我认为主要就是书信体小说和游记这两种,当然也可以因为它的内容包含了广阔的社会层面而称它为全景小说。那么,作为游记文类,《汉弗莱·克林克》有什么特点呢?首先它是虚拟的游记(即游记小说),讲的是进入不惑之年的威尔士绅士马修·布朗勃尔因患痛风和各种疾病,决定去巴斯疗养。与他同行的有妹妹塔比莎和她的侍女温妮弗莱德(Winifred),还有马修的外甥杰里和外甥女莉迪亚。他们从家中出发到巴斯求医,回途则先到伦敦,再北上到达爱丁堡,最后返回威尔士。一路上他们宿店过夜,见识了所谓的疗养胜地巴斯,查看了沿途的风俗人情和百姓生活,还遭遇了拦路抢劫和火灾,甚至上过法庭。因此这部小说可与菲尔丁的全景小说相媲美,但它是宽广得多的18世纪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三个地区的城乡生活写照。^①而且不同于菲尔丁的《汤姆·琼斯》(*Tom Jones*)那样的结构典范,《汉弗莱·克林克》这部以游记形式出现的全景小说是由许多事件松散地构成的。

有趣的是,在发表虚拟游记《汉弗莱·克林克》之前的1766年,斯摩莱特曾发表过一部《法国和意大利游记》(*Travels through France and Italy*),记载他1763至1765年之间在法意两国逗留的经历,旅行的目的是改善他的健康状况。该游记也是书信体,写信的人是作者本人,一路随行的除去他的妻子之外还有三位友人。他们从布洛涅出发,去了巴黎、里昂等地,最后到达尼斯。虽然一路很开心,吃喝交友,身体也恢复很多,但他在游记的书信里却对法国极尽贬损之能事。在意大利他们则逗留了两个月,参观了比萨、佛罗伦萨和罗马,只有那里的艺术和建筑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其他的记述仍很刻薄。他这本游记出版之后因有趣而销售得出奇的好,但同时惹恼了不少严肃的游记作者,特别是同样发表过法国和意大利游记小说的劳伦斯·斯特恩(Laurence Sterne)。在《穿过法国和意大利的感伤之旅》(*A Sentimental Journey through France and Italy*)一书中,斯特恩愤怒又讽刺地形容斯摩莱特为“学问特大的臭霉菌”(the learned Smelfungus)(Sterne 51)。当时游记是英国图书市场的宠儿,许多知名人士都写过记实的游记,比如塞

① 可参见陈大明的《斯摩莱特的小说〈亨佛利·克林克〉中游记元素的文类分析》。

缪尔·约翰逊 (Samuel Johnson)、詹姆斯·鲍斯威尔 (James Boswell) 和菲尔丁都有流传后世的游记, 但是他们的游记都是十分严肃的作品, 虽然各有侧重。鲍斯威尔崇拜约翰逊, 1773 年在陪伴约翰逊游历了苏格兰之后, 他发表了《游赫布里底诸岛日记》(*The Journal of a Tour to the Hebrides*), 逐日忠实记载行程和观光体会。约翰逊本人是个“坐在椅子上的旅行者” (arm-chair traveler), 因为经济和身体原因, 他一生都靠坐在家里看书来了解世界, 直到在思瑞尔夫妇和鲍斯威尔帮助下他才先后游历了威尔士和苏格兰。之后他撰写了《苏格兰西部诸岛游记》(*A Journey to the Western Islands of Scotland*), 记载了一路的活动和见闻, 还抒发了自己的感想和见解, 反映了一个人文主义者努力改变自己的偏见、对贫困的苏格兰百姓的深切同情。菲尔丁最后的日子是在葡萄牙度过的, 虽然他饱受肺结核折磨, 处在死亡的边缘, 但他写出了充满阳光和温暖的《航行里斯本日记》(*Journal of a Voyage to Lisbon*)。

综上所述, 我们可以看到, 游记在 18 世纪多么受读者欢迎, 几乎所有的作家文人都热衷撰写记实游记, 而且各有特色和侧重。与这些严肃的纪实游记相比, 斯摩莱特的《法国和意大利游记》的纪实性和严肃性就要打上问号了。该书以发泄不符合事实的主观偏见以及进行恶意贬损的讽刺来达到取乐的目的, 因此我们可以说它已经跨在了纪实和虚拟两种游记的界线上, 变成 18 世纪纪实游记中的另类, 以至于当它在欧洲畅销时, 法国和意大利却拒绝出版该书。然而, 笔者倾向认为《法国和意大利游记》是否纪实已不重要, 重要的是它给晚年成熟和温和多了的斯摩莱特撰写他的杰作《汉弗莱·克林克》奠定了基础。虽然这两部游记一个声称是纪实, 因为写者是真人斯摩莱特, 同行者是他的妻子和友人, 记载的是他们旅游法国和意大利的经历; 另一个是虚拟的游记小说, 主要写者是布朗勃尔, 同行者是他的家人; 写的是想象出来的大不列颠王国国内的旅行, 但它们有着很多相同之处。比如斯摩莱特的欧洲之游是为了改善健康状况, 布朗勃尔去巴斯也如是; 又比如同行者都是三五人之多, 结伴同行, 一路走来各有表现和特色; 最主要的相同点是斯摩莱特和布朗勃尔几乎可以互换: 布朗勃尔的急躁、坏脾气、尖刻的讽刺和偏执与斯摩莱特在法意游记里的表现十分相似。所以, 在游戏性地发表过所谓纪实性的《法国和意大利游记》多年之后, 斯摩莱特重新拿起游记这个文类, 把他一生累积的成败经验, 将人生酸辣苦甜的体验和洞见全部揉进了最后这部虚拟游记《汉弗莱·克林克》中, 使其成为流芳后世的佳品。

三、多声部的书信体小说

如果《汉弗莱·克林克》……充满幽默，人情，并较（作者）之前那些生硬和充满动荡的小说更生动的话，这主要得益于这部小说对书信体的精彩把握（Smollett ix）。

多声部的书信体小说并非斯摩莱特首创。在他之前，追求书信体叙事创新的理查逊已经在《克拉丽莎》一书中尝试过四个书信写者用两条平行的书信交往线索来讲述故事，从而提供了对同一件事情的四个不同视角；之后在《葛兰底森传》中他又试验了类似公开信的多声部叙事，小说中不同身份的多个女人彼此写信赞扬和评述葛兰底森的模范言行并推进故事情节展开。^①然而理查逊的书信叙事虽然深入了人物心理活动，却冗长不堪，且不自然。加之《帕美勒》和《葛兰底森传》中的男女道德楷模显得虚假，因此引来了菲尔丁出于反感而创作的反讽作品《莎美勒·安德鲁斯生平的辩护》（*An Apology for the Life of Mrs. Shamela Andrews*）和斯摩莱特的公开批评。1756年5月斯摩莱特在《批评评论》（*Critical Review*）杂志上发表了文章谈理查逊，很温和地提出了一些意见，包括理查逊的小说冗长。理查逊则撰文驳斥了斯摩莱特，辩解说用书信写克拉丽莎这样的故事无法缩减篇幅，还挑战说：“我希望他（斯摩莱特）自己试试这类小说”（*Tradition of Smollett* 140-141）。当时理查逊没想到，斯摩莱特自己也不知道，后来他真的写了书信体小说《汉弗莱·克林克》，而且绝对避免了理查逊的冗长弱点，非常成功。《汉弗莱·克林克》结构独具特色，人物形象鲜活各异，叙述线索清晰，承载量丰富，而且充满了作者机敏、生动的观察。书中设计了五位书信写者：布朗勃尔为主要写者，他对一切所见所闻持强烈的批判态度，语言充满讽刺，喜笑怒骂，因此有批评家称他从头到尾就是个抗议者（*protester*）（*Scott* 106-125）；外甥女莉迪亚的信显示出一个无涉事经验、年轻而浪漫的姑娘对大城市和旅游休养胜地的繁华、热闹的喜爱；杰里则充当了纠正舅舅偏激意见和妹妹单纯感受的写者；布朗勃尔的妹妹塔比莎和她的仆女温妮弗莱德是帮衬的写者，她们分别给家中管家和女仆朋友写的信主要提供了她们自己的漫画肖像，并在拓宽小说社会层面的同时大大

^① 对理查逊书信小说有兴趣者可参见刘意青论文《现代小说的先声——塞缪尔·理查逊和书信体小说》，载《外国文学评论》1992年第4期，第63-69页，以及《规范行为、书信和自我——评塞缪尔·理查逊的书信体小说〈查尔斯·葛兰底森爵士传〉》，载《北京大学学报英语语言文学专刊》1992年第1期，第10-23页。

增添了小说的喜剧性和幽默效果。比如僵化的老姑娘塔比莎一路物色合适的夫婿，却因稍有财产招来了各种虚伪、粗俗的骗子，扩大了小说反映的社会面；而没文化的温妮弗莱德则模仿老处女主人的言行举止，而且写的信充满了错别字和歧义，成为小说的一大笑点。

具体来讲，《汉弗莱·克林克》的多声部书信主要有三大优点：1) 能承载多样性，人物面目和性格特点可通过各自写信的语言和风格来揭示；2) 每件事和每个人物都可以通过多个视角来展现；3) 情节是由一封封信件推进的，而不是章节结构。这样虽然不能取得菲尔丁小说的完整结构，却具备更多的灵活性，而且在需要的地方还能取得“写至即刻”^①造成的悬念。由于篇幅所限，这篇文章只能举两三个文本例子来说明问题。首先来看布朗勃尔。他是以威尔士乡绅面貌出现的斯摩莱特本人 (Allen 60)，他好心肠、慷慨，但性情暴躁、过分在意健康、脾气乖戾，还因疾病而变得高度敏感，因此常被认为很难相处。但杰里在与他途中相处一段之后却理解了舅舅，在写信给同学时把老人描写成“像一个没有长皮的人那么嫩，哪怕轻轻地触碰他一下，他就会痛得缩回去” (Smollett 54)。所以布朗勃尔很多乱发脾气场合都是对自己心软的掩饰，或对所发生的事情不知所措的反应，而且他超乎寻常地敏感，比如在巴斯一个舞会上他忽然晕倒，之后他在给路易斯医生的信里这样写道：

我不知道别人的神经是怎么长的，但猜想一定是特别粗糙的原料做的，不然怎么能承受如此可怕的袭击。那综合的气味真的可怕，有最臭的气味和最强烈的香水味，两者竞争谁占上风。你就设想一下某种混杂的强烈气味，来自腐臭的牙床，患病的烂肺，肠胃胀气造成嘴里的酸气，臭腋窝气味，汗脚臭气，流脓的伤口和脓血，膏药、油膏和涂擦剂。而同时又混杂了匈牙利化妆香水，薰衣草精油，阿魏胶滴，麝香，嗅盐……，还有好多我说不出名目的气味。哦，迪克！这就是我们在巴斯的文明集会上吸入的气体。这就是我用威尔士山里纯净、令人放松和充满活力的空气换来的空气 (Smollett 73)。^②

这段书信既真实地反映了巴斯拥挤的人群带来的嘈杂和各种气味，但也是斯

① “写至即刻” (writing to the moment) 指每封信结束时都是写信的当时，因此就像舞台的场次，给观众/读者提供了“且听下一场/下一封信分解”的戏剧性悬念。这是理查逊提出的书信体叙述的特点，他对此十分得意，并在《帕美勒》和《克拉丽莎》两部小说中充分加以利用。

② 5月6日布朗勃尔写给路易斯医生的信。

摩莱特一贯喜爱的粗俗夸张的好例子。这就像该小说许多书信中类似的描述，它同时成功地达到了展示英国社会全景和刻画人物的两大目的。就展示社会全景而言，巴斯当时热闹非凡，有病的人赶到那里，如布朗勃尔，寄希望于巴斯的温泉治愈各种疾病——从肺结核、痛风到皮肤病。健康的人赶到那里，如杰里、莉迪亚和塔比莎、温妮弗莱德，也渴望在这旅游胜地一游——泡温泉、逛街、参加舞会和各种活动，在满足好奇心和新鲜感的同时，也开阔眼界。莉迪亚就非常开心地投入舞会，杰里虽带着分析和评估的眼光参加这类活动，却也没有厌恶之感。然而，布朗勃尔居然对这次舞会如此反感，窒息和恐怖得晕了过去。过分在意身体健康又像“没长皮的人”那么敏感的他，到了拥挤和嘈杂的舞会上，就闻到了被他夸大的各种气味，其中很多气味是他看见人群时联想出来的。斯摩莱特在此十分生动地借书信描述了巴斯舞会的热闹，同时展示了偏爱乡村、不适应城市喧哗的主人公是多么神经质。不仅如此，也有评论指出，作者在全书中集中并猛烈抨击的就是巴斯，它是当时英国资本主义都市化和商品经济带来的虚荣、浮躁、追求享乐和贫富悬殊的典型代表（Smollett 47-63）。

布朗勃尔的神经质来自他体弱多病，他执拗易怒，难以接近。但是多声部的书信还是让我们看到了另一个布朗勃尔，一个古道热肠，慷慨好施，不折不扣的乡绅。在他刚到巴斯不久就写给路易斯医生的信里，我们看到他每次去温泉洗澡都情绪低落，因为那里每天拥挤着许多泡澡的面黄肌瘦的结核病人，这引起他的同情。在信里他还让路易斯转告家中管事，不要逼迫交不上租子的佃户，他们很可怜；也不要马上去惩罚偷猎他领地上野鸡和兔子的佃户希金斯，除非这人屡教不改。虽然直到18世纪偷猎都是法定的罪行，但布朗勃尔认为任何人都拥有大自然，所以不愿意严惩希金斯（Smollett 12）。^①最具戏剧性的是他在温泉遇见一个阵亡的下级军官的寡妇，其女儿患结核已经去世，外孙目前也进入结核病后期。布朗勃尔想资助她，又不愿意声张，就约她到住处，要给她20英镑。女人打工一年才挣15英镑，因此被这么大的一笔钱吓得晕了过去。布朗勃尔去救护她时却被妹妹塔比莎撞上，以为老头子行为不端而大闹一场（Smollett 19-22）。^②小说中通过来往信件讲述的类似的事情很多，既展现了当时英国的社会状况，又生动地刻画了各种人物。

① 4月6日布朗勃尔写给路易斯医生的信。

② 4月20日杰里写给菲利普的信。

多声部书信体裁的功能还不只是反映了社会全景以及从发生的事情里揭示人物的品性，书信也是造就人物漫画形象的得力工具。斯摩莱特非常擅长漫画式地呈现人物，这方面的特点把他和狄更斯联系起来。《汉弗莱·克林克》里最夸张的漫画人物就是塔比莎最后选中的丈夫少校利斯马哈戈。斯摩莱特形容他：两肩狭窄，两个腿肚子却很粗，大腿像蟋蟀又长又细。他的脸起码有半码长，棕色的皮肤又干又皱，两颊颧骨突出，一双小眼睛闪着似绿色的光，一只大鹰钩鼻子，尖下巴向前凸出，大嘴从一只耳朵连至另一只，里面是一口不齐的牙，狭窄的额头布满了纹络（Smollett 217-218）。^①这样的描绘实际上把利斯马哈戈非人化和妖魔化了，他就像一只大昆虫，而最后嫁不出去的老姑娘塔比莎却选了他为夫婿。利斯马哈戈的夸张和哥特式形象是斯摩莱特特有的幽默和讽刺所致，预示了18世纪末兴起的浪漫主义潮流，并且在狄更斯创造的无数怪异的漫画人物中得到了呼应。然而，少校却并非是个闹剧人物。这个在北美洲为英国的殖民事业战斗，并多次出生入死的苏格兰人因正直、饱学、勇敢、热爱苏格兰，并对英国政治、法律、海外殖民持批判态度而获得了布朗勃尔全家人的尊敬，最后与塔比莎成婚（Smollett 234-241）。^②

《汉弗莱·克林克》的多声部书信在塑造人物方面的潜力还体现在文字游戏上。书信如人，它揭示了写者的出生阶层、品性脾气和受教育程度。仆女温妮弗莱德的信就是很好的例子。在终于嫁给东家的私生子克林克少爷之后（而这个“少爷”实际仍是个仆人），她马上写了封信给原来在布朗勃尔宅子里共过事的女仆琼斯太太，向她宣布自己的新身份。斯摩莱特在这封信里利用了许多错别字来制造温妮弗莱德端着身架子，拿腔作势的滑稽。比如把“上帝的恩惠”（the grace of God）写成“上帝的油脂”（the grease of God），“神圣的婚姻纽带”（the holy bonds of matrimony）写成“神圣的因钱的事结的帮”（the holy bands of mattermoney），她上升到了“更高的地位”（higher sphere）则写成了上到“更高的长矛尖上”（higher spear）。除了用曲扭字的意思和错别字搞笑，温妮弗莱德在信的最后还对琼斯太太端起了少奶奶的架子，她写道：“上帝保佑（By the grace of Grod）我升到了更高的地位（to the higher spear），请你原谅我今后将不与下层仆女来往，我相信你会尊敬我，并与我保持距离。你可以相信我将善待你和保护你。”以上这类文字游戏，包括用姓名影射人物的善恶，并非斯摩莱特独有的写作

① 7月10日杰里写给菲利普的信。

② 7月13日布朗勃尔写给路易斯医生的信。

手段，菲尔丁和狄更斯都很喜欢采用。但是笔者倾向认为如此大面积地、频繁地玩这种文字游戏的作家，在18世纪的英国恐怕只有斯摩莱特，在整个英国文学史上也比较罕见。在《汉弗莱·克林克》一书中，提供斯摩莱特做大面积文字游戏可能性的就是多声部的书信体裁。

结语

作为一个多产和多样性的作家，斯摩莱特长期被文学史轻慢或忽略是个遗憾。他的多样性和灵活性使他超越了理查逊和菲尔丁小说被类别局限的不足，因此显示了新生的小说文类的巨大潜力。从思想内容来看，在他小说的粗俗玩笑背后实际上提出了许多18世纪英国的政治和社会问题，比如资本的剥削和贫富悬殊，英国的北美和海外殖民，商品经济和都市化造成的享乐、浮躁和虚伪的社会风气，以及苏格兰的贫困现状等等。在某个意义上讲，他的小说关心的问题比理查逊关注的女人失足和菲尔丁关心的小人阴险得志和社会犯罪之类的问题要宽泛和重要得多，更不必说他的小说实际预示了18世纪末兴起的浪漫主义和感伤主义文学。虽然他只有最后这部小说《汉弗莱·克林克》可称为成熟的作品，但笔者以为仅此一部佳作就值得我们进一步研究斯摩莱特。难怪批评家艾伦·波尔德(Alan Bold)在编书研究斯摩莱特时，称他为“一流的作家”(Author of the First Distinction)，也就是可与理查逊、菲尔丁、狄更斯等人并列的伟大小说家。

参考文献【Works Cited】

- Allen, Walter. *The English Novel*. New York: E. P. Dutton & Co., Inc., 1958.
- Beasley, Jerry C. *Tobias Smollett: Novelist*. Athens: U of Georgia P, 1998.
- Daiches, David. "Smollett Reconsidered." *Smollett: Author of the First Distinction*. Ed. Alan Bold. London: Vision, 1982. 13-14.
- Davis, Robert Gorham. "Introduction." *The Expedition of Humphry Clinker*. By Tobias Smollett. Toronto: Rinehart, 1958. xviii-xxii.
- Giddings, Robert. "Matthew Bramble's Bath: Smollett and the West Indian Connection." *Smollett: Author of the First Distinction*. Ed. Alan Bold. London: Vision, 1982. 47-63.
- . *The Tradition of Smollett*. London: Methuen, 1967.
- Lukács, Georg. *The Theory of the Novel*. Trans. Anna Bostock. Cambridge: MIT P, 1985.
- Scott, Tom. "The Note of Protest in Smollett's Novels." *Smollett: Author of the First Distinction*. Ed. Alan Bold. London: Vision, 1982. 106-125.

Smollett, Tobias. *The Expedition of Humphry Clinker*. Toronto: Rinehart, 1958.

Sterne, Laurence. *A Sentimental Journey through France and Italy*. London: Penguin, 1967.

Watt, Ian. *The Rise of the Novel*.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 of California P, 1957.

陈大明:《斯摩莱特的小说〈亨佛利·克林克〉中游记元素的文类分析》。北京: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9。